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黃彥綾  
電話：03-5216121#277  
電子信箱：0531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輔字第11001445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00144599\_ATTACH1.doc)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水域安全、防墜安全課程教材電子書編製與推廣計畫」，相關假務請本權責逕依本市國中小教師公假核給原則核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該會110年9月22日110靖娟北總字第1100000357號函辦理。
- 二、檢附報名簡章。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